

海南省民政厅召开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警示教育会

■ 本报记者 李庆

据海南省民政厅官网消息,近日,海南省民政厅召开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警示教育会。会上观看了警示教育片,学习了《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文件,通报河南省信阳市10名干部违规吃喝典型案例以及民政系统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典型案例,签订了《海南省民政厅党员干部“八小时之外”廉洁自律承诺书》。

会议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制定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开局破题,驰而不息推进党的作风建设,党风政风焕然一新,社风民风持续向好。近年来,省民政厅党组始终把作风建设摆在突出位置,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纠“四风”

树新风,政治生态持续向上向好,新风正气不断充盈。

会议强调,要坚持以案为鉴,认真对照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全方位检身正己,切实做到警钟长鸣。要自觉对照案例反思党性修养是否坚定,时刻牢记自己的第一职责是为党工作、为人民服务,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大是大非面前保持清醒头脑,在各种诱惑面前坚守廉洁底线。要自觉对照案例反思纪律意识是否牢固,持续强化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始终做到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要自觉对照案例反思权力观是否正确,始终恪守“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



为民所谋”的宗旨,主动将权力运行置于组织监督、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的“聚光灯”下,做到公正用权、依法用权、廉洁用权。要自觉对照案例反思小节是否坚守底线,时刻牢记党员干部身份,树立正确的三观,培养健康的生

活情趣,在日常小事小节中坚守原则,在细微之处保持警惕,在点滴之间涵养品德。

会议要求,要坚持以案促治,把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长期坚持下去,锲而不舍打好民政领域作风建设攻坚战、持

久战。要全覆盖开展警示教育,结合河南省信阳市10名干部违规吃喝典型案例,组织警示教育专题研讨;开展家庭式家风教育,构筑起单位、家庭、个人“三位一体”的廉洁防线,引导党员干部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要全方位查改突出问题,将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与殡葬领域、公益慈善、养老服务、社会救助等专项整治和学习教育集中整治方面突出问题结合起来一体推进,从制度层面查漏补缺,推动整改整治成果转化为惠民之举、为民之策。要全链条加强监督执纪,坚持严的基调不动摇,深化“风腐”同查同治,把从严管理监督和激励担当作为统一起来,更好激励党员干部干事创业,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干事创业氛围,为民政事业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安徽省民政厅召开领导干部和关键岗位干部学习教育座谈会

■ 本报记者 李庆

记者从安徽省民政厅官网获悉,为认真落实全省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学查改一体推进大会精神,持续推动学习教育走深走实,日前,安徽省民政厅召开领导干部和关键岗位干部学习教育座谈会,厅党组书记、厅长余向东出席并讲话。

座谈会上,领导干部和关键岗位干部代表汇报了对学习教育的认识及参加学习教育情况,参会同志围绕学习教育查摆问题对厅党组及党组书记提出意见建议。余向东认真听取发言,对大家提出的意见建议给予肯定,现场就有关事项逐一作出部署安排。

会议指出,要认真落实省委近期部署的扎实开展专项警示教育,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侵害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存在差距等五个专项整治,访企入村专项行动的各项任务要求,切实增强敬畏群众、敬畏组织、敬畏纪法、敬畏权力意识,真正从思想深处筑牢中央八项规定堤坝。

一是敬畏群众,坚决做到为民造福不停歇。要站稳人民立场,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用心用情用力办好民生实事。要深入基层一线,改进作风、访企入村,走访探视困难群众,做到行动上走到田间地头,思想上想到百姓心头,落实上干到群众点头。要维护群众利益,持续深入排查治理民政领域的“微腐败”,妨碍惠民政策落实的“绊脚石”,切实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

二是敬畏组织,坚决做到忠诚担当不懈怠。要始终相信组织,

对党忠诚老实,在大是大非面前头脑清醒,在小事小节上守好本分,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做老实人。要始终依靠组织,珍惜岗位平台,增强做好民政工作的脚力、眼力、脑力、笔力,练就善作善成的真本领。要始终服从组织,善于担当作为,坚持把创新思维贯穿民政工作全过程,以实干实绩实效在“全国民政走前列、省直机关争一流”中奋力前行,落实民政领域安全生产“三必”机制,慎始如终守牢安全底线。

三是敬畏纪法,坚决做到严于律己不乱为。要深化警示教育,拓宽形式载体,以“案中人”警醒“梦中人”、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让党员干部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要严守纪守法,加强自我约束,坚决摒弃各种错误思想认识,持续发力纠治违规吃喝等顽疾,守住心、管住嘴,做到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要规范执纪执法,持续提升民政法治化水平,创新思路加强与省直部门联合开展联合执法,不断提高执法效能。

四是敬畏权力,坚决做到廉洁用权不任性。要划清公私“分界线”,树牢权责意识,秉持公道之心,加大对民政领域资金监管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用。要扎紧制度“铁牢笼”,警惕廉政风险,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确保权力在正确轨道上运行。要求真务实“转作风”,持续为基层减负,对照《省民政厅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负面清单30条》等要求,加强系统治理,持续精准发力,切实为基层松绑减负。

江苏省民政厅传达学习省委十四届九次全会精神

■ 本报记者 李庆

记者从江苏省民政厅官网了解到,5月30日,江苏省民政厅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省委十四届九次全会精神,研究民政领域贯彻落实举措。厅党组书记、厅长谢晓军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这次全会是在全省上下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今年3月5日参加全国人代会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以“经济大省挑大梁”的使命担当,奋力冲刺“十四五”收官、谋划“十五五”发展之际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标定了经济大省挑大梁的方向坐标和创新路径。全省民政系统要落实省委全会部署,以“幸福民政”建设为抓手,持续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以挑大梁的实绩实效,让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底色更足、成色更亮。

会议强调,要在深化民生改

革上“作示范”。出台建设“幸福民政”省域样板改革文件,以综合性改革文件为牵引,进一步全面深化民政领域改革。高标准编制“十五五”全省民政事业规划和专项事业发展规划,以科学精准的目标引领、规划牵引、政策保障,助力民政事业改革。

要在强化民生建设上“作示范”。持续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不断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积极推动低保标准动态调整,完善残疾人“两项补贴”和托养服务制度,提供成色更足、精准高效的兜底性民生保障。加强老龄工作统筹,推动“苏适养老”服务体系提档升级,拓展覆盖更广、持续适度的普惠性民生福利。提高婚姻、殡葬、地名等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发挥慈善、福彩助力作用,发展品质更优、均衡可及的基础性民生服务。

要在助力民生经济上“作示

范”。大力发展银发经济,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焕新”行动,打造特色银发经济产业园区,开展养老服务消费促进月系列活动,持续释放银发经济潜能。精准对接个性化婚恋需求,打造更多具有人文特色的婚姻登记点,带动发展集婚庆、婚旅、文创等为一体的甜蜜经济。推动地名与文旅、产业、美食等深度融合,让地名活起来、火起来,打造地名经济新亮点。持续激发社会组织动能,引导社会组织向经济建设、社会治理、公益慈善领域汇聚聚力。

会议要求,要结合正在开展的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锤炼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的作风和遵规守纪、清正廉洁的形象,以奋勇争先的精神状态、深厚真挚的为民情怀,脚踏实地做好各项工作,推动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做示范,为经济大省挑大梁贡献更多民政力量。

云南省民政厅召开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会议

■ 本报记者 李庆

据云南省民政厅官网消息,日前,云南省民政厅召开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中央、省委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有关会议精神,部署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任务,推动作风建设新成效转化为服务民政高质量发展和干事创业新风气。副厅长宋少华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基层是党的执政之基、力量之源,也是民政工作的主战场、服务群众的最前

沿。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牢把握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的“健全为基层减负长效机制”这一重要着力点,按照省委有关部署要求,统一思想、凝聚共识,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劲头和钉钉子的精神久久为功、持续用力,进一步深化拓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成效,为云南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作风保障。

会议强调,要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深化精文减会,加大对发文开会质量的抽查检查力度,统筹规范督检考事项,进一步优化考核评价指标体系、方式方法等,减少对基层工作留痕、填表格做台账等要求,改进调研方式方法,进一步整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规范创建示范、评比表彰活动,切实减轻基层负担,让民政干部轻装上阵、奋发有为,更好服务群众、推动发展。